乌审召镇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巴嘎淖尔村

草原林地违规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嘎查村、社区,镇直各部门：

为进一步压紧压实我镇巴嘎淖尔村草原林地违规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工作各项责任，确保相关工作顺利有序高效开展，经研究决定成立巴嘎淖尔村草原林地违规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工作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 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沙 健 党委书记兼任党群服务中心主任

副组长：杨小明 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

王宝平 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

成　员：张 垚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旗纪委监察委员会派出乌审召镇监察办公室主任

高 慧 党委委员、宣传委员

阿古达木 副镇长

李景祥 派出所所长

乌力吉森布尔 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

张 飞 综合行政执法局教导员

伊日桂 综合保障与技术推广中心主任

卢 伟 巴嘎淖尔村支部书记、村委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巴嘎淖尔村包联领导高慧兼任，负责组织具体工作,及时推进破坏草原林地违规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明确工作任务、落实责任分工、细化整改措施。

1. 镇所属各机构、单位及各嘎查村（社区）工作职责
2. 党政综合办公室（责任人：阿斯含）

负责协调、联络及通报工作进展情况。

（二）镇纪检监察办（责任人：张垚）

负责组织对巴嘎淖尔村草原林地违规违法行为整治工作情况进行明查暗访和查处有关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出现的失职、渎职行为。

（三）综合保障和技术推广中心（责任人：阿古达木、伊日桂）

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负责统筹解决林草卫片执法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加强技术支持和指导。

（四）综合行政执法局（责任人：乌力吉森布尔）

切实加强执法巡查、日常监管、宣传教育，及时排查制止和依法查处非法开垦草原林地等违法行为。

（五）派出所（责任人：李景祥）

配合开展草原林地违规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工作。

（六）基层党的建设办公室（宣传，责任人：高慧）

负责宣传教育工作，通过多种形式的宣传手段和各类宣传平台、媒体等教育引导农牧民群众提高遵纪守法的自觉性。

（七）巴嘎淖尔村（责任人：卢伟）

　　成立相关工作领导小组，实行网格化管理，明确责任，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积极配合镇政府做好政策宣传，切实加强对辖区内的非法开垦林地草原等违法行为的日常监管，发现有破坏林地草原违法行为的，要及时向镇人民政府报告。对知情不报、包庇隐瞒的，按失职、渎职问责。

　　破坏草原林地违规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是一项系统工作，是走好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的实际行动。希望各级相关部门单位压实责任，完善工作机制，全面做好勘测核查、会商研判等各项工作，形成统一高效的工作合力，继续以真抓实干、从严从细的工作态度，以更加坚定的决心和精准的措施，确保专项整治行动各项任务圆满完成并取得扎实成效。

特此通知

乌审召镇人民政府

2022年5月20日